

監委要求提升幼保人員數量

【記者史倩玲整理報導】由於國內托兒所違反建築法規比例近7成，加上公立托兒所師生比不符規定。監察委員尹祚芊提出調查報告，要求內政部及教育部檢討改進，並增加幼兒教保人員數量。

目前國內公立托兒所共1,177所，但違反現行建築使用管理規定情形嚴重，合計有807所違反法規，比例高達68.6%。監察

委員尹祚芊提出調查報告，並於99年11月3日監察院內政及少數民族委員會、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通過，要求行政院督促內政部及教育部確實檢討改進，並於99年12月底前完成全國公立托兒所進行實質消防及衛生環境安全狀況普查，確實保障收托幼童安全。

尹祚芊也在調查報告提出改善公立托兒所安全3項建議，

包括內政部應針對全國公立托兒所「欠缺專任主管人員」及「師生比不符規定」等缺失，續辦理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法制檢討作業，增加教保人員數量。

而對於地方基層財源籌措困難及人事任用與經費編列不足，內政部也應召集地方政府研擬具體對策，提升公立托兒所內教保人員數量。

另外，內政部也應加速解決沒有使用執照的公立托兒所停托、裁撤的問題，除了應進行幼托整合之外外，內政部也應該因應少子化導致教學空間場所的閒置問題，協調教育部釋出有閒置教學空間場所，就近配合各國小學區設置托兒所，安置受停托影響的幼童。

而內政部也列管全國807間違規公立托兒所，監督改善進度；確定各幼童收托場所合法安全，才能結案。同時也應責成縣市主管公立托兒所業務機關派員會同衛生及當地消防單位，在結案後1個月內檢視實質消防及衛生環境安全狀況，保障收托幼童安全。